

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为客观、公允地反映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根据测试结果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相应计提了减值准备。2024 年半年度公司计提各类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7,115.23 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计提金额
1	信用减值损失	5,453.35
2	资产减值损失	1,661.88
	合计	7,115.23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相关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公司对以收入准则核算的应收款项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款项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款项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

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经测试，2024年半年度公司计提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及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准备 5,453.35 万元，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661.88 万元，合计计提 7,115.23 万元。

三、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各类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7,115.23 万元，减少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7,115.23 万元，已在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中反映。

四、风险提示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金额未经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影响金额以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数据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31 日